### 国家税务总局公布2014年9号公告下放认定权限后的八批“非境内注册企业认定信息”

**来源：国家税务总局网站**

#### 第一批：2014年6月6日

1.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Hong Kong) Limited）

2.Fentalic Limited

3.Maxshine EnterprisesLimited

4.Speedic EnterpriseCorp

5.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CIMC Enric Holding Limited）

6.中集安瑞科香港有限公司（CIMC Enric Hong Kong Limited）

7.Sound Winner HoldingsLimited

8.Enric Investment GroupLimited

9.Charm Wise

10.安瑞科集成（香港）有限公司（Enric Integration (HK) Company Limited）

11.Enric ShijiazhuangInvestment Limited

12.Enric AnhuiInvestment Limited

13.Enric LangfangInvestment Limited

14.Manner KindInternational Limited

15.Win Score InvestmentsLimited

16.Perfect VisionInternational Limited

17.Charm Ray HoldingsLimited

18.CIMC Holdings(B.V.I.) Limited

19.中集罐式储运装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CIMC Tank Equipment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注: 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地税函[2014]59号。

20、天诚实业有限公司（TOPSINO INDUSTRIES LIMITED）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地税函[2014]69号。

21、中华香港国际烟草集团有限公司

（CHINESE HONGKONG INTERNATIONALTOBACCO GROUP CO., LIMITED）

22、ORIENT INSIGHT LIMITED(东方英莎特有限公司）

23、佳信（香港）有限公司（PANWELL(HONGKONG) LIMITED)

注：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地税函[2014]94号。

24、彩虹集团电子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彩虹集团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陕西省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陕国税函[2014]76号。

#### 第二批：2014年7月15日

企业名称：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内地税字〔2014〕66号

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三批：2014年11月15日

1、广东省国家税务局以粤国税函〔2014〕531号文批复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属的1家非境内注册企业自2014年度起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

2、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以黑国税函〔2014〕146号文批复TJCCIMMJiamusiHoldingLtd（开曼）自2008年度起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

3、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以黑国税函〔2014〕146号文批复国际煤机佳木斯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自2008年度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

#### 第四批：2015年3月9日

1、江苏省国家税务局以苏国税函〔2014〕266号文批复常州新亚电机有限公司所属的1家非境内注册企业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

2、江苏省国家税务局以苏国税函〔2014〕267号文批复常州雷利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1家非境内注册企业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

3、江苏省国家税务局以苏国税函〔2014〕319号文批复常州乐士雷利电机有限公司所属的1家非境内注册企业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

4、浙江省国家税务局以浙国税函〔2014〕354号文批复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所属的1家非境内注册企业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

5、厦门市国家税务局以厦国税函〔2015〕11号文批复厦门松霖卫浴有限公司所属的1家非境内注册企业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

#### 第五批：2016年1月21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依据实际管理机构标准实施居民企业认定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9号）规定，现将部分省级（含计划单列市）税务机关审核认定的居民企业名单公布如下，自2015年度起开始执行(其中，新峰置业有限公司和华林有限公司自2014年度开始执行)。

1.智造绿能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立达信绿色照明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福建省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闽国税函〔2015〕200号

2.武夷(集团)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福建省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闽地税〔2015〕72号

3.华庆国际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惠州市升华工业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广东省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粤国税函〔2015〕626号

4.新峰置业有限公司  
5.华林有限公司

注：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地税函〔2014〕279号

6.NewtonIndustrialLimited  
7.SinocityInternationalLimited  
8.CharterwayLimited

注：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地税函〔2015〕78号

9.中集车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地税函〔2015〕126号

10.南波（香港）有限公司  
11.合泰企业有限公司  
12.雅丰投资有限公司  
13.宝联有限公司  
14.华仪有限公司

注：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地税函〔2015〕127号

#### 第六批：2016年8月30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依据实际管理机构标准实施居民企业认定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9号）规定，现将部分省级（含计划单列市）税务机关审核认定的居民企业名单公布如下，自2016年度开始执行(其中，力合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银生(香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银川(香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自2015年度开始执行)。

1.黑龙江白金控股有限公司

2.黑龙江白金国际有限公司

3.飞鹤国际（犹他州）

4.飞鹤中国营养（特拉华）

5.飞鹤国际香港

6.飞鹤中国营养(香港)

注：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黑龙江白金商贸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黑国税函〔2016〕95号

7.力合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国税函〔2016〕9号

8.华欣科技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广东省惠州市华阳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粤地税函〔2016〕177号

9.银生(香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银川(香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分别为宁波银河织造有限公司和宁波银平投资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甬地税发〔2016〕36号

11.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BVI）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青岛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青地税函〔2016〕97号

#### 第七批：2017年2月23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依据实际管理机构标准实施居民企业认定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9号）规定，现将部分省级（含计划单列市）税务机关审核认定的居民企业名单公布如下，自2016年度开始执行(其中，CityIslandDevelopmentsLimited、NewscottInvestmentsLimited、GreatWinwickLimited、新域（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及伟域（香港）有限公司自2015年度开始执行)。

1.CityIslandDevelopmentsLimited

2.NewscottInvestmentsLimited

3.GreatWinwickLimited

4.新域（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5.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注：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上海市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沪国税函〔2015〕51号

6.中化国际（香港）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上海市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沪国税函〔2016〕121号

7.长园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8.罗宝投资有限公司

9.亚洲电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注：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地税函〔2017〕26号

#### 第八批：2017年12月20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依据实际管理机构标准实施居民企业认定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9号）**规定，现将部分省级（含计划单列市）税务机关审核认定的居民企业名单公布如下，自2016年度开始执行，其中，DerwoodLimited、臧氏兄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优康（香港）国际商贸有限公司、香港安井食品有限公司自2017年度开始执行。

1.Derwood Limited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北京市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京国税发〔2017〕189号（西城税居告〔1〕号）

2.臧氏兄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天津立中企业管理公司**

审批机关：天津市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津国税发〔2017〕38号

3.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上海市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沪国税函〔2017〕97号

4.优康（香港）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西藏家家乐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西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藏国税函〔2017〕136号

5.香港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福建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厦门市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厦地税办函〔2017〕23号（厦地税外税居告〔2017〕1号）

6.中国联合租赁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深国税税居告〔2016〕80001号

7.香港金腾国际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江苏省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苏国税函〔2016〕288号

8.恒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鹏裕贸易有限公司

**注：上述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的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浙地税函〔2016〕245号

10.讯和创新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大连华信计算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大连市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大国税函〔2016〕44号

11.香港国际太平洋发展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成都航天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四川省国家税务局

批准文号：川国税函〔2017〕143号

12.宝利裕投资有限公司

**注：其中国境内主要投资者为福州和声钢琴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福建省地方税务局

批准文号：闽地税发〔2016〕95号（榕鼓地税税居告〔2016〕1号）